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 13 时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为胡中友先生、沈学锋先生和王波先生。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中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22 日